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7月16日，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21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经公司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董事会决定聘任雷邦景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雷邦景先生简历附后。

雷邦景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等相关要求，具备履行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职责所必需的财务、管理、法律等专业能力，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个人品质，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所规定的不适合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董事会召开前，雷邦景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雷邦景先生联系方式如下：

电话：0571-86850618

传真：0571-86850639

邮箱：leibj@zmd.com.cn

特此公告。

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17日

雷邦景简历

雷邦景，男，苗族，198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经济师。历任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监事、总经理助理、商务模式研究中心主任；现任浙商中拓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MRO事业部总经理、经营管理部、客户管理部和数字科技部经理，中拓研究院责任人。

截止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雷邦景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除简历所披露的信息外，与公司、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以及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没有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最近三年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要求的任职资格。